

眾聖徒

第十二卷 第三期 一九九五年九月 (總55期)

目錄

查經訓練聚會	約伯記信息(十一)	1
滕近輝退修會	雅各書中的生命信息(三)	7
查經聚會	希伯來書(一)	17
海隅書簡	孔子與上帝	31
編後記		封底裏

亨城查經訓練聚會

約伯記信息(十一)

結語：約伯的結局(四十一章)

神說話

伯四十二：1-6「約伯回答耶和華說，我知道你萬事都能作，你的旨意不能攔阻。誰用無知的言語，使你的旨意隱藏呢。我所說的，是我不明白的。這些事太奇妙，是我不知道的。求你聽我，我要說話。我問你，求你指示我。我從前風聞有你，現在親眼看見你。因此我厭惡自己，(自己或作我的言語)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。」

神在旋風中顯現，約伯聽見祂在旋風中說話，這足夠證明神的能力、真實與威嚴。摩西沒有見過耶和華，他在西乃山上看見荊棘的火焰，聽見神的聲音對他說話，卻沒有看見神的形象。出埃及中記載，他跟隨神這麼多年，非常想看見神，他說：「求你顯出你

的榮耀給我看。」神說：「你不能看見我的面。」(你看見我的背就可以了。)神把他安置在磐石穴中，神從那裏經過，用手遮蓋他。

神的顯現

舊約中神的顯現，大多數是藉著肉身的形像，有些人稱之為道成肉身的耶穌。聖經的說法通常稱作「耶和華的使者」，這就是我們了解、祂藉著天使顯現。約書亞看見一個人，這個人說：我是來作耶和華軍隊的元帥。瑪挪亞看見神的使者顯現，他說：「不好了，我親眼看見神的使者。」他們看見的不是神的本體，是藉著一個人顯現。神從來沒有在人的肉身面前顯露祂的本相，因為人不能擔當；然而主耶穌「

是神榮耀所發的光輝，是神本體的真相。」（來一：3）祂是道成肉身來的，又大大不同於藉著使者的顯現。

神本體的顯現不可能在我們肉眼範圍內。祂在旋風中講話，約伯知道神在其中。神以幽暗為祂四圍的行宮，包藏自己，使人不能見神。沒有一個人能面對面看見祂，仍然存活；可能除了亞當。

但是約伯卻說：「我親眼看見你。」因為神的威嚴、能力、智慧、豐富、權柄，在旋風中說話時，讓約伯全經歷到。這個經歷可能與摩西在西乃山上，看見烈風、火焰、雷轟、閃電，一樣震動他的心。

新約與舊約大不一樣，耶穌基督道成肉身，在世人間行走。神在肉身中隱藏，好向人顯現。主的顯現如同光經過稜鏡，散發出光芒來，人無法看見光的本身，但是能看見它的色彩。神的聖潔，尊貴在拿撒勒人耶穌裏面，藉著肉身的包圍與屏障，讓人稍微看一看。

主耶穌上十字架以前，捉拿祂的人問祂：「你是拿撒勒人耶穌嗎？」祂說：「我就是。」他們就退後倒在地上。「我就是」，這是耶和華的名字。這不是僅僅說明他們大吃一驚而倒在地上，而是因為耶穌啓示（宣告）了他自己是誰，那些人就受不住。

恩典

常有人問起我是怎樣蒙召事奉神的。我自己覺得不願意多講這些事情。越多講自己蒙召的經歷，越覺得是主的恩典，自己實在不配。從前還不是這樣；每當講起蒙召的事，總有一點點感覺自己走在別人前面，竟然肯撒下所有出來事奉神。後來當我多作見證時，越來越感覺自己不配。弟兄們問我：「你怎麼能過信心的生活？」其實二十年以來，我們的「信心」又那裏值得提說呢？那裏值得誇耀呢？是神的信實托住了我們，而不是我們的信心！

今天主在我們身上讓我們有一些經歷，才使我們厭惡自己。約伯親眼看見神，看見祂的顯現，才知道祂的恩典、豐富、智慧。一個人若不謙卑，是因為他不認識神；真正對神有一點認識，就不得不謙卑。約伯倒了下來，懊悔充滿他的心。懊悔什麼？不是別的就是懊悔這個「己」。

從前他覺得自己受苦時，把塵土爐灰灑向自己；塵土路上有，爐灰從家中搬來。現在他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！從前這些表明他的痛苦，覺得自己不應當受苦；現在覺得這些不夠。揚土在身上，顯明自己的卑劣，還不足說明自己可厭惡的光景。

認識

約伯「看見」旋風中的神，聽見旋風中有人對他說話，他就說：「我從前風聞有你，現在親眼看見你。因此我厭惡自己，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。」

人怎麼會脫離這個可憐的「己」呢？是因為遇見了神，與神有了比較。約伯開始明白他的有限，看見以自己為中心，自以為義；認識了自己想與神挑戰的愚昧。他也明白他所做的一切事情，因神的赦免而不被計較。

我們剛信主時，是否也有同樣的經歷？當我們面對面遇見神，接受耶穌基督作我們的救主時，那個感覺也是一樣：「我這樣愚昧無知，如同畜類。」（詩七十三：23）當我接受耶穌作我的救主時，神竟然沒有寬恕我的罪孽！神似乎一笑置之。其實神已將眾人的罪孽都歸在祂（耶穌）身上。耶穌基督為我們的罪捨了自己。

約伯因遇見神，而厭惡自己，厭惡每一樣出乎自己的。我們的思想不潔淨，自以為義，驕傲控制我們的心；甚至有時認罪時還以此為得意，在該憂傷時還充滿自己的喜樂！人就是這樣，因為我們活在罪孽中，有這樣的本性。

獻祭

伯四十二：7-9「耶和華對約伯說話以後，就對提幔人以利法說，我的怒氣向你，和你兩個朋友發作。因為你們議論我，不如我的僕人約伯說的是。現在你們要取七隻公牛，七隻公羊，到我僕人約伯那裡去，為自己獻上燔祭。我的僕人約伯就為你們祈禱。我因悅納他，就不按你們的愚妄辦你們。你們議論我，不如我的僕人約伯說的是。於是提幔人以利法，書亞人比勒達，拿瑪人瑣法，照著耶和華所吩咐的去行，耶和華就悅納約伯。」

三個朋友不照神的吩咐做不行，我不知道做的時候他們有什麼滋味？你們有否與人道歉的經歷？神要你去認罪，你不能不去。你免不了與弟兄姊妹有過不去的事。到了時候，神要你去道歉，又是什麼味道？約伯的朋友真是尷尬。

有趣的是，這三個朋友來給約伯輔導，他們的話有關神的大放闊詞，卻成了對神錯誤的議論；所以要獻祭。在這裏約伯反成了祭司。其實約伯對神的認識也不全對，神卻沒有要他獻祭。

約伯的朋友獻祭，蒙悅納的倒是約伯，這真是有意思。

伯四十二：10「約伯爲他的朋友禱，耶和華就使約伯從苦境轉回，（苦境原文作擄掠）並且耶和華賜給他的，比他從前所有的加倍。」

人與人的關係很微妙。約伯會很得意嗎？三個朋友是否很窘？神藉著這些事情，把每個人都打倒了。約伯獻祭時敢不高高在上？不會，他也站在罪人的地位獻祭。

主教導我們在祭壇上獻禮物時，若想起弟兄向你懷怨，就要先去與他和好。你是無辜的，被動的，你却要主動去向他認罪。約伯爲他的朋友禱，出於誠實、無虧的良心。約伯不是馬馬虎虎的禱，不是從那第一章，約伯就開始的「禱」，乃是到這一章，有深度的禱：中間經過許多曲折。這些指著他鼻子罵的朋友，就是他一再對他們說：「我沒有問題，你們不懂」的朋友！爲這樣的人，他竟然能在祭壇面前代禱！這真了不起。

我說最好我們不要與弟兄姊妹過不去，免得有一天神說話要你代禱，你就受不了。既然如此，今天，弟兄們說話時就當「用鹽調和」才好，不用像約伯和他的朋友們那樣說話。免得後悔不迭！

總結

我們把整本約伯記讀完了。約伯記教導我們：

一，在天上沒有爭戰。神的兒女順服神的結果，使撒但完全失敗。我們受的災難，無非從神手中接受；這樣使撒但在我們身上沒有地位。即使我們有許多痛苦、問題，那是我們與神之間的事。我們一這樣接受，撒但已經失去地位。約伯記一開始，撒但這樣活躍忙碌，到了末了，卻消聲匿跡不見蹤影。這就證明牠完全失敗，在約伯身上再無作爲了。

二，若是我們在痛苦中，有各種反應：消極、失望，甚至求死，並不稀奇。（須知死並不是問題的答。當我們有機會看有痛苦、有壓力、有難處的弟兄姊妹時，需要明白他心中的變化；他們或者不想說話，或者到怒氣發作，直到失去理智，然後回轉過來；都是自然的反應。在這過程中，我們不能把自己想好的原因與結果，硬加在他們身上。神使他們經歷的，不一定照你我以往的經歷。

約伯的朋友一直以爲他犯罪，他並沒有犯罪。我們不能太冒然，把我們所知道的屬靈真理或原則，硬加在朋友們身上。神要我們帶著同情來安慰他們，了解別人所受的痛苦；因爲主耶穌自己曾經降世爲人，

伯四十二：11-15「約伯的弟兄，姐妹，和以先所認識的人都來見他，在他家裡一同喫飯。又論到耶和華所降與他的一切災禍。都爲他悲傷安慰他。每人也送他一塊銀子，和一個金環。這樣，耶和華後來賜福給約伯，比先前更多。他有一萬四千羊，六千駱駝，一千對牛，一千母驢。他也有七個兒子，三個女兒。他給長女起名叫耶米瑪。次女叫基洗亞。三女叫基連哈樸。在那全地的婦女中，找不著像約伯的女兒那樣美貌。他們的父親使他們在弟兄中得產業。」

約伯爲他的朋友禱，耶和華就使他從苦境轉回。祈禱時還沒有脫離苦境，神要他先爲朋友禱，爲那些用言語來壓迫他的人禱。在一種破碎痛苦的靈裏，他盡了代禱的職分，神就使他從苦境轉回。這是屬靈的竅，常常我們爲別人代禱時，如果在一種憂傷痛悔的靈裏面，神就會藉著禱告，叫我們從苦境中轉回。

認識約伯的人先前沒有來見他；也是神不讓他們來，現在他們都來了。我們可以說錦上添花的人多，雪中送炭的人少；但我們也要明白，神命令一切的事，祂可以興起環境，可以改變人心，可以改變一切的

事情。這些都在祂大能的手中。

當約伯爲朋友禱告時，他自己從苦境中轉回，那些人來安慰他，並送他禮物。

滿足而死

伯四十二：16「此後，約伯又活了一百四十年，得見他的兒孫，直到四代。這樣，約伯年紀老邁，日子滿足而死。」

這是聖經中給人最高的評價，「年紀老邁，日子滿足而死。」這是舊約中最好的事。

約伯又活了一百四十年。有人根據這一點，推論他是列祖時代的人物。人的生命年日，最早從亞當、夏娃到瑪土撒拉，活到八九百歲，洪水之後，一下子降到一百廿歲，譬如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。所以約伯是列祖時代的人，可能在摩西以前。

約伯多出來的年日是神特別的恩典。這還不僅說到神補還了他兒女，財物的損失；更重要的是屬靈的關鍵。約伯從前無論活了多久，無論作了多少好事，有多麼豐富；最多不過是活在自己裏面。現在他不同了。用一句新約的話說：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。」我們信主之後不也都該是如此嗎？

他最了解我們的痛苦。許多人經歷了患難才能安慰患難的人。

三，一個人當他因為痛苦壓力說話時，他的話都是以自己為中心。雖然約伯沒有犯罪，且有公義，當他說到自己的公義時，就落在自義中。靠自己來遵行神的律法，滿足律法的要求，就必產生自義，結果對自己的公義滿有感覺。

在新約的經歷中，靠著聖靈，活在耶穌基督裏面，行律法的標準，才不會有自義。我們只知道討耶穌基督的歡喜，順服聖靈，其他一切公義的表現，都是耶穌基督做的，所以是披戴基督。我既沒有什麼公義可言，當然不會記念自己的義。

四，為神說話的原則是先讓神的靈充滿。約伯不能接受別人說話的狀況，一直要到他慢慢怒氣平息，神才藉著以利戶對他說話。以利戶活在屬靈原則中，能被神用來說話，他讓神的靈充滿他，所以他是藉著聖靈說話。以利戶的話以神為公義，他故意完全忽略約伯以自我為中心的地位、和他的對話中自義的成份。

以利戶說明了神的公義以後，約伯看見自己完全無法站住。以利戶活在神的面前，神使用他，他被神的靈充滿，他以神的榮耀，以神的公義為出發點。他提醒約伯，不能以他的義與神的義相比。神沒有責任

就像沒有獻祭一樣，而且祭神的時候，必須相信神的存在與同在，（祭如在，祭神如神在；子曰：「吾不與祭，如不祭。」論語八佾。）從這些話中，您想孔子可能是個不信神的人嗎？答案應該是極為明顯的：孔子不但信，而且非常虔誠。

那麼孔子禱告嗎？有一回他生了病，學生子路來請老師祈禱，孔子故意問他說古人可有這樣的規矩？子路引詩經的例子說是應該禱告的。孔子見他答的好，就說：「我已經禱告了很久了（「丘之禱久矣」——論語述而）。他又曾經很明確的告訴前來講教禱告之事的皇戚孫賈說：「一個人若在上帝面前顯為有罪，怎麼禱告都是枉然的（「獲罪於天，無所禱也」——論語八佾）。在春秋以前，「天」就是指那位「能聽能看的上帝」——朱自清著經典常談）。顯然孔子會同意聖經的啓示，就是要人與神恢復往來，罪的問題不能被解決。

孔子死後五百年，上帝使十字架上的耶穌成為全人類的贖罪祭，「並且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，乃用自己的血，只一次進入聖所，成了永遠贖罪的事。」（聖經希伯來九：12）您想，孔子若聽見這個好消息，他會不會接受呢。

向約伯顯現，神要顯現是出於祂的恩典；神的救贖是出於祂的恩典，人沒有資格要求。神的智慧，人不能完全測透。

當以利戶說到這點時，神在旋風中回答約伯，說的意思基本上還是一樣，證明以利戶的話是出於神的靈。

五，神沒有直接回答約伯的問題，約伯的問題由於遇見神的顯現而解決了。我們去傳福音時，也有類似的經歷；給人輔導時也當注意，要讓人遇見神。禱告是路。我們若能帶他禱告，許多時候不用講我們的理論，他遇見耶穌基督，他的問題解決了。

有一位姊妹在夏令會中對我說：她禱告沒有感覺，不知道自己的得救。我問她：「你有沒有接受主？」她說：「沒有。」我們就先禱告，禱告完畢，我看到她在哭。不是你把她講出感覺來，乃是她遇見主。由禱告而接主，經歷聖靈住在她裏面，她就有了感覺。你不能解決她的問題，除非你把她帶到主面前。這是神讓約伯所經歷的。

在旋風中他聽見耶和華的聲音，約伯的問題沒有了。他如此辛苦尋找神理論，當神向他顯現時，他不

（下接第32頁）

（上接第六頁）
要理論了。雖然他沒有得到問題的解答，也不知道他痛苦的原因是什麼，約伯記的故事卻已經結束了。

六，這本書所對付的，其實不是苦難的問題，而是自義的問題。既然約伯要向神挑戰，神就叫他把智慧、公義拿出來。當神一件件說明祂的真實、公義、能力、創造、權柄、智慧時，約伯無話回答。人如何能脫離自義呢？和人比較，難免自義；和神相比，只有自慚形穢，自義不起來了。

神沒有回答他的問題。神說話，一顯現，約伯忘記自己為什麼發怨言。神自己是一切問題的答案。約伯知道發怨言是沒有知識的，是愚昧的，他和幾個朋友用許多無知的言語，使神的旨意暗昧不明。他認識了自己，並且厭惡自己，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，就從一切的問題中回轉過來。這一個「回轉」就是整個約伯記的結局。約伯不再在自己裏面了。神吩咐他，他就為他的朋友禱告，然後神使他從苦境中轉回。

七，約伯記中的對話如此強烈，有許多話，真理是對的，安慰人卻沒有用處。雖然如此，我們能在其中學習功課總是實際的。我們能從這卷書中得到許多智慧，這本書不愧是聖經中第一本智慧書。

（全文完）